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301 号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三、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君仙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证委[1999]73 号文批准，由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温州华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尤小平等 19 个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15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1761399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6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29,815.9221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429,815.9221 万人民币。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氨纶产品的加工制造、销售、技术开发（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以及代理氨纶相关设备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聚酯多元醇、聚氨酯系列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印铁制罐制造、销售;货物运输、物流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总部办公地：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重庆氨纶	是
华峰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土耳其	是
瑞安市华峰热电有限公司	华峰热电	是
上海瑞善氨纶有限公司	上海瑞善	是
华峰韩国株式会社	华峰韩国	是
浙江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峰新材	是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化工	是
重庆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新材	是
重庆华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研究院	是
瑞安市华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瑞安科技	是
华峰巴基斯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巴基斯坦	是
宁波华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华峰	是
华峰印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印度	是

少数股东：华峰巴基斯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为 Xara Soft（private）Limited，持有其 25% 的股权。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的

-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 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 3、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4、 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 1、 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 2、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的建立应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各项业务和事项。
- 3、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 4、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方面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 5、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 6、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施有效的控制。

三、 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1、 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并通过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规范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落实。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非常重视对员工的教育和培训，建立多形式培训机制，深化人本管理理念。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规范》、《岗位任职资格规定》、《员工培训规范》对人事管理、培训、考核、薪酬、晋升等作了详细规定。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公司已制定了《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公司治理层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作了明确规定。目前公司董事会设有董事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且都具有较高的资历和良好的社会威望。此外，公司设立了监事会、董事会秘书职位，有效建立监督机制。

(4) 组织结构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管理科学、权责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成立了股东大会，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职权及相互关系，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及跟三会的关系。上述制度的建立极大地完善了公司的组织治理结构，从而优化了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的工作效率。

(5)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对重大资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关联方交易等方面制定相应的审批制度，如《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这些制度对决策程序、审批权限等作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对采购付款、费用报销方面制定相应的审批制度，对于各种款项支付、费用报销的审批部门、审批权限及责任、审批程序作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对销售收款、货币资金管理等方面制定了相应的审批制度，对销售货款、现金收支、印章、票证管理等审批权限、岗位职责作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制定了岗位职责说明，对公司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权限作了明确的规定。

(6)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非常重视对员工的教育和培训，建立多形式培训机制，深化人本管理理念。公司成立了人力资源部，对人事管理、培训、考核、薪酬、晋升等作了详细规定。公司尊重知识，尊重个性，让每个员工都能追求自己的个性，发挥、强化自己的潜力，同时又提倡员工团队合作精神，形成紧密合作关系，使公司形成一支开拓创新、合作敬业的高素质优秀队伍。公司倡导民主平等的上下级关系，自由公开的沟通方式，使工作和生活之间形成平衡、融洽的关系。

2、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虽然没有设置专门的风险管理部门对风险进行管理，但在内部控制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已对各个环节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计量、评估和监控，对已识别可接受的风险，公司要求量化风险，制定控制和减少风险的方法，并进行持续监测、定期评估；对于已识别不可接受的风险，公司要求必须制定风险处理计划，落实处理计划负责人和完成日期。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包括治理层与管理层的沟通、经营目标的下达、管理和内部控制的下达、主要业务流程信息的传递等。在各部门各岗位职责中对各岗位的沟通对象进行明确规定，各岗位对其工作成果负责，同时按照权限上报相关领导。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经营业绩方面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并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付款、工资管理、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已建立了以独立董事为核心的治理层的监督制度和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完善性和有效执行进行持续的监督机制。持续、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的健康运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能够得以有效、一贯的执行。

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规定的媒体上、以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接受全体股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1、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

公司已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

2、 销售与收款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规定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公司已建立了货款催收和考核制度。

3、 采购与付款业务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落实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供应商的选择、评审、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在货款支付方面，详细规定了付款办法，应付账款和预付款项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

4、 实物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公司在实物资产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5、 成本费用

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备的成本费用控制系统，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费用的开支标准和范围。公司正在逐步建立预算控制制度和财务分析体系，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并将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但公司仍需进一步健全预算控制制度，深化成本费用管理，以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在成本费用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的漏洞。

6、 工程项目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审批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验收由设备科会同实际使用部门实施。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资本性支出的预算控制制度。公司在固定资产管理及工程项目决策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7、 担保行为

公司能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的规定，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8、 对外投资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按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的权限按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9、 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配备了专门的内部审计人员，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定和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配合公司监事会进行监事审计活动；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 10、 公司针对自身涉及的行业特点聘请了专家独立董事，并建立了较为合理的组织结构，控制环境对企业自身发展和人员素质提高较为有利。

四、 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一）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三会运作

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权限设置及审批制度，使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在三会运作下合法有效地进行。在日常工作中特别是重大经济决策如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决策中，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尤其是独立董事的作用，做到科学民主决策。

（二）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对子公司实行统一归口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在经营管理、重大投资与交易、财务、人力资源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实施有效监管，从而进一步规范子公司行为，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三）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

在公司内部建立并严格实施预算管理，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加强预算管理工作中各职能部门间的协调，对预算基础数据的采集和计划的编制加强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质量并对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考核。

（四）进一步加强成本费用管理

进一步深化成本费用管理，重视成本费用指标的分解，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五）进一步加强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保障公司按经营管理层的决策运营，防止公司资产流失，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综上所述,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有力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满足经营和管理的需要。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还将根据需要,不断完善、提高保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执行力,持续提升管理水平。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